

娲 魂

岳恒寿 著

花山文艺出版社

1247.52
31



岳恒寿 著

花山文艺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炼石补天，原来是真实历史。

炮弹背后，又一部新奇神话。

太行山中部的东浮山，是远古传说中女娲氏炼石补天的遗灶。坐落此山的娲皇庙，娲皇与释尊并供，万民朝拜，香火不绝。

抗日战争中，日寇炮轰了娲皇庙。突如其来劫难，改变了庙里和尚的命运：圆聚绝食而死；云宝娶妻还俗；圆洪独守残庙，宁死不走；小和尚修寰却走上了参军抗日之路，由一个不开杀戒、恪守清规的佛门弟子，转变成以血还血、以暴抗暴的杀敌勇士。他寻杀汉奸，组织越狱，陷入情网，独闯虎穴，最终解开了日寇毁庙之谜。

本书融远古神话、女娲文化、佛教文化、血腥战争、生死恋情于一炉，是一部注重人性审美，弘扬民族正气，具有独特文化内涵的作品。

娲 魂

岳恒寿 著

责任编辑：张晓黎

装帧设计：李文侠

美术编辑：李文侠

责任校对：伍 仁

出版发行：花山文艺出版社（石家庄市和平西路新文里 8 号）

印 刷：河北新华印刷一厂附属加工厂（保定市省印路 102 号）

经 销：新华书店

850×1168 毫米 1/32 11.875 印张 270 千字 1998 年 7 月第 1 版

1998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5,000 定价：15.00 元

ISBN 7-80611-636-2/I · 622

序

..... • 黄曼君

恒寿是受太行黄土地哺育又经过长期部队工作锻炼的作家。他找到写故乡风情、写乡土文化这块自己最为熟悉的独特描写领域，时间并不算长。但小说佳作已联翩出现，成绩显著。他目前已发表中篇小说七部，短篇小说六十多篇。其中，中篇《跪乳》、《归骚》，短篇《共处》、《百年之吻》等在全国产生了较大影响。这里，又贡献了他的第一部长篇《娲魂》，跨出了创作的新步伐。

这部长篇小说以作者家乡山西省平定县东浮山娲皇庙的和尚们在抗日战争中的事迹为素材，经过作者虚构加工，在对古老的民俗原型进行创造性的提炼转换的基础上赋予现实人物以浓郁的文化色彩，在现实与历史的交合点上进行文化寻根，从而在深厚的文化土壤中升华出中华民族的凛然正气。过去关于抗日战争的小说，写一些自发抗争的人们包括和尚佛家子弟在战争中的转变和业绩的作品为数不少，但许多作品往往仅从民族革命战争和政治意识形态来写战争风云与人物命运的关系，而《娲魂》则主要

从文化意识、特别是从人类文化学的角度来揭示民族革命战争与古老黄河文化的渊源关系，通过英雄人物的塑造揭示黄土地特有的文化底蕴及其精神价值。而且，过去一些作品在写自发意识人物向民族革命战士转变时，往往只注重根本立场和思想感情的变化，对人物身上许多芜杂而又包含着传统合理、美好精神价值的人格因素，则被当作糟粕舍弃掉。而《娲魂》则让我们看到了中国女娲母亲文化是如何通过太行山区广大民众，特别是通过东浮山娲皇庙的和尚们而积淀交融在一起，这种交融又是如何在民族革命战争的年月焕发出新的光辉的！小说中的主人公，无论是后来转变为革命战士的修寰，还是最终未转变为革命战士的白和尚、圆洪和尚、云宝和尚等人，由于传统的、民间的、佛教的种种文化在他们身上的交融转化，因而在民族革命战争新的时代环境中闪耀出独特的光芒。这种民族文化的力量博大、深厚，足以使敌人闻之丧胆，更使自己的同胞滋生出雄强神奇的力量，因而对凸现作品独特的历史文化主题也有着重要作用。

《娲魂》的人物、主题乃至整个作品的艺术境界，之所以具有上述独特的文化内涵，是由于作者对家乡和家乡黄土地文化情有独钟。作品的独特内涵离不开形象的鲜活、情感的灌注和人性的把握。而在《娲魂》中，饱和着人性血肉的情感的推涌则是作品的灵魂和关键。是作者对太行黄土地浓郁的乡情，对祖先古老文化的无限深情；对正义战争衷心拥戴之情，使他将古老传统与鲜活现实、文化积淀与政治意识融合在一起，还将科学知识与神话传说，理性精神与神秘风习沟通起来。

本来，炼石补天的女娲，作为我国一种古老的民俗意象原型，经过超稳定的时空传承，已经作为一种民俗文化心理结构积淀在人们的意识或潜意识中。本书正是基于上述以乡情为主的强烈感情的激发，将女娲传说与家乡东浮山、娲皇庙的民俗历史联系起来进行探究，又将它放在抗日战争的背景下来透视，因此大大丰

富了民俗意象原型，形成了独特的以女娲形象为核心的象征性意象群，并贯穿和融合到作品的整体艺术构思和人物刻画之中。作者考证出女娲不是神而是人。她炼石补天即是烧煤以助人，而东浮山则是女娲炼石补天的遗址，东浮山的石头之所以多孔、能浮于水面上，就因为它们是女娲炼石遗下的煤渣。他还认为，女娲作为“三皇”之一，福泽源远流长，在中国以她为首已形成“娲教”，佛教的“释迦牟尼佛”与“娲教”的“娲皇”可以并列，二教应该在求同存异中互补发展。作者这些看法是否“正确”、“科学”，当然可以作为学术问题进行讨论，但从小说的总体看，这些学术问题已经融合到了作品的形象和情感之中。我们读这部小说，被强烈吸引和最为关注的是作家的激情和情感灌注并融合着民俗风物、心理的艺术思维，贯穿全书的象征性意象群以及神秘魔幻的形象世界。作者对民俗人物的孜孜探究正是他对乡土对民族情有独钟的表现。作品以女娲补天、娲皇庙每年一度的庙会和日寇炮轰娲皇庙为楔子。日寇为何炮轰娲皇庙？这疑阵的布设为全书埋下一个伏笔，到作品最后才知道是因为侵华日本高级军官对娲皇的嫉恨、恐惧所引起的。因为他们看到，娲皇对于东浮山、太行民众有着巨大的吸引力，他们在畏惧中采取了炮轰娲皇庙的罪恶行动。这样，女娲的民俗意象原型便作为一个贯穿全书的艺术构思轴心而不断生发出新的意象群体。其间，“摸棒槌”、“棒槌火”、白和尚拼死护娲皇、娲皇煤窑显圣，直到最后修寰壮烈牺牲时向幻境中的娲皇形象喊出“妈妈”的呼声……就这样，作者捕捉到女娲这一富有历史纵深感的民俗意象原型，并由此为联翩的艺术思维插上了神奇的翅膀。至此，黄土地厚重的生活实感与因民俗思考而飞腾的魔幻意象融为一体，大大增强了作品的艺术魅力。

去年，当恒寿的中篇《跪乳》发表并产生较大影响的时候，有的评论家称他的小说是一种“新古典”。我想这“新古典”中的

“古典”可能指他坚持传统的现实主义，而且带着较多的“古典主义”色彩。法国新古典主义，按照雷纳·韦勒克的说法，它“假定存在着一种稳定的人性心理，作品本身具有一套基本模式，人的感受性与智力有着统一的活动。”它“把艺术设想成有意识的心智的产物”，“想象需要理性的指引和驾驭。”（《近代文学批评史》第1卷第15—17页，上海译文出版社1987年3月版）以此对照恒寿的小说，他的作品确有这种新古典的色彩。从《娲魂》中即可看到，作品的构思模式是经周密的理性思考而运作的，这长篇有“楔子”、有“尾声”，设疑，层层解惑，几个高潮如山峦起伏，高潮后接着就是结局。这是讲究“规律”或“规则”的谋篇布局。更重要的是，在人物刻画上，作者赋予了人物以高度的以理节情的理性精神和严格的自我控制力：白和尚能经受得住死前的种种考验；修寰在处理男女关系上，尽管情感激荡，但最终仍然不越雷池一步；即使是桃儿这位多情的少女，不管她如何春心荡漾，对小和尚修寰一往深情，但在战争原则问题上则是爱憎是非十分分明的。正是这种以理节情的理性控制，使作品一些具有崇高美的人物能在情感波涛中站立起来。《跪乳》中的母亲形象也有这个特点（参见拙作：《母亲文化：深沉、激越的寻根浩歌》，《江汉大学学报》1997年第1期）。但是，恒寿小说的“新”又是很突出的。如创作方法上，与现实主义、古典色彩融合在一起，明显地有着浪漫主义乃至现代主义的观念和方法。那种返回远古，注重民俗意象原型的发掘和把握的“寻根”意识；那种于想象腾飞构造的绚丽奇拙的象征性意象群；还有与“我”的叙事线索交融在一起的激情的倾吐等等，浪漫主义色彩是很鲜明的。同时，如作品所写，现实中政治形态的畸变（如文革）、工商文明的发展，导致了对先民文化、传统习俗的破坏，导致了人为物役、情感沦丧等人性异化现象，这又使恒寿的作品对古代人文观念和民俗意象原型的观照具有了鲜明的现代意识，那种借助原始野性思维寻

求人与自然和谐、人性复归的观念以及魔幻、荒诞、变形的构思和手法，这些地方又明显地打上了现代主义印记。在文体上，松动和打破传统古典主义在结构布局上的基本模式，由“我”通过回忆、访问，进行叙事，使情节进展、结构布局灵动自如、开阖有致，扩大了物理时空和心理时空，沟通了历史和现实、现象和本质、原因和结果之间的回环往复、复杂微妙的关系。同时，由“我”出面，将叙事、抒情、议论融为一体更大大增加了作品叙事的情感浓度和开掘力度。这些都不是古典主义的机械规范所能控制得了的。

恒寿既有植根于黄土地的深厚的生活基础，又能将传统文化和民俗思考置于现代意识的观照之下；既不脱离政治，不违背当今主流意识形态的政治原则，又大大超越政治，有着开阔厚重的文化意识；既尊重感性，神往于文化意象和个体生命的神秘律动，又具有理性精神，有着较强的以理节情的调控力。我以为，他现在要努力的是，加强对现实的历史的内容的全方位把握，特别是对当今市场经济所带来的社会复杂效应应有合理公正的审视，加强对转型期社会的拥抱力，使作品更富于时代精神。

以上粗浅看法，聊作序言，以就正于读者与作者。

1998年2月24日于武昌桂子山

谨以此篇祭奠我炎黄之母女娲氏神
谨以此篇献给我之土黄河与太行
谨以此篇纪念东溥山死难的和尚们

——作者

第一章

大约是在五千年前的一个应该暖和的季节，太阳死了，天散架了！

整个宇宙黑咕隆咚，不见光亮，雨雪冰雹不停地倾泻下来，大地一片汪洋。凝重的水气弥漫着彻骨的寒冷和恶心的奇臭。暴雨的砸击声、洪水的咆哮声、山岳的坍塌声伴随着风吼雷鸣，使万物陷于灭顶之灾。成群的人被淹死、饿死、冻死了，尸骨横野。残存的人群惊恐万状，四处躲避，从这一个岩洞逃到那一个岩洞。

这时，一个岩洞里透射出一缕火把的亮光，在这根唯一的火把之下，依稀可见这群狼狈不堪的幸存者的光景：他们腰裹树皮，光背赤脚，蓬头垢面，男女老幼围挤在一起。有躺着奄奄一息的，有趴着手抠泥土的，有瘸着不停哆嗦的，有伤口流血不止的，有哭的，有叫的。地上摆满啃光了肉的兽骨。火把的光亮透过狼藉的地面，朦朦胧胧洒在一个老者的身上，他佝偻着腰，手捏着一块尖石，面对洞壁上画的一大溜白色的直道道，正一戳一戳地数念着。数完之后，又重重地画上一个直道道。这是遭灾之后的记录，标示着他们在灾难中度过的时间。尽管是在没有太阳的情况下摸黑估计的，但他用自己的感觉，坚信这是准确的。猛然，他回头望了望那个擎着火把的女人。

这女人面目清秀，体态丰满结实，腰缠一块兽皮，头发披散，垂如瀑布，身子靠洞壁半蹲着，一只脚丫踏在一块大石头上，看

上去只有三十来岁年纪。其实，她的实际年龄比谁都大。从人记事起，她就是三十来岁样子，如今一代一代的人都老了，她还是三十来岁样子，她不老。人不知道她生于何时，只听说过一个真实的故事：传说世界上有了她和她哥哥的时候，突然卷来一阵黑风，倾下庞大的山洪，她和她哥哥钻进一个大葫芦里。水涨葫芦漂，水降葫芦落，躲过了洪水的侵袭。她和她哥哥从葫芦里出来后，就互称为“葫芦哥哥”和“葫芦妹妹”。现在，葫芦哥哥去天边查看灾情去了，只她一个留下来，守护着这个部族。

“葫芦妹妹，快想个法子吧，黑饿了四十九天啦！”画道道的老者呼唤着匍匐到葫芦妹妹的脚前，似乎把全部的希望都寄托在葫芦妹妹身上。

葫芦妹妹一动不动，酷似泥塑。

“葫芦妹妹，难道一点法子都没有了？难道，人，真的没有活路了？天呀，天——！”老者又抱怨地喊了一声，喊毕后气绝而死。

葫芦妹妹还是一动不动。她的眼睛全神地望着她手中的火把。火苗炸炸地扑燃着，她的心也炸炸地跳动着，燃烧着。

多么奇怪呀！好端端的天，怎么一下子给散架了呢？她听见痛苦万状的人们的哀号声，更加忧心如焚。这段日子，她曾经带着他们捕猎野兽，生吞活剥，茹毛饮血，一天一天支撑着生存度日。如今，野兽也捕不到了，他们已经没有什么可吃的了，他们都在绝望地等死，等待着咽下最后一口气。然而，她感到最可怕的并不是死亡本身，比可怕的死亡更可怕的是人失去了活的勇气。她不想死，也不想让大家死。她要活下来，也一定要让这个部族都活下来！她觉得，办法是人想出来的，当初洪水泛滥之时，钻到葫芦里躲避的办法，就是她急中生智想出来的。想到这里，一股强烈的不甘死亡的力量，驱使她站立起来，举着火把，踏着横七竖八的兽骨的间隙，来到岩洞口，她要为大家想个生存的法子。

火把很小，天很黑。洞外的风雨声浪涛声交织一起，气势逼

人，使她的耳鼓膜一片麻木。借着微明的火光，她看到大水已经淹没到洞前，浪头不时地朝洞口卷来。猛然，一个浪头打上来，又退回去。她抹了一把脸上的水，护了一下火把，火把没有熄灭，扎扎地炸响着。这时，她看见，浪头退去的洞口，甩下一头死豹子。她向洞里招了一下手，喊道：

“有吃的啦，人啊！”

人们立刻拿着石斧石刀蜂拥而来，把死豹拖进洞里，你抢我夺割啖起来。

葫芦妹妹仍举着火把，站在洞口。令她窃喜的是，刚才的这一个浪头，一下子把她打清醒了。她忽然想到哥哥曾说过：“天地原本为一混沌之物。混沌者，乃无极也。无极而生太极。太极始分阴阳。于是天体开辟，乾坤定位。轻清之气上浮而为天，重浊之气下凝而为地。天地之间，万物群生，惟人最贵。”她想，现在，天阳破碎，一定是气之不足。既然是气之不足，那么，能不能想法造些气出来呢？

葫芦妹妹忽然高兴地笑了，挥手叫道：

“人啊，有法子啦，跟我来！”

这时，雨下得小多了，风也不刮了，天还黑着，浪还涌着。葫芦妹妹举着火把，领着众人从岩洞里钻出来，他们似乎习惯了在黑暗中辨别地面，不多会儿就来到了山顶。

葫芦妹妹说：“人啊，快分头去拾柴，拾许多许多的柴来！”

“拾柴干什么？”人问。

“烧火，造气呀！”葫芦妹妹说。

“哪有柴呀？都刮啦。要是有，咱还犯得着挨冷、摸黑、茹毛饮血吗？”

葫芦妹妹向黑野望望，也确实是太难了。山光秃秃的，遍地水患，柴薪极少，要烧起好大的火，造出好多的气，谈何容易呀！心一急，便说出一句盲目而带气的话：

“有柴就拾来，没柴就拾石头，烧石头！”

“石头能烧着吗？”人们互相看看，都在摇头。

葫芦妹妹急火了眼，说：“烧烧试试！”

看见人们疑虑重重，怏怏不动，葫芦妹妹又说：“人啊，假如一个部族没有一种精神气，那么，这个部族就难得存活下去。要不想死，就得造就一种精神气，来支撑人的灵魂！”

听了这话，人觉得有道理，虽然对烧石头仍存在着疑惑感，但还是分头去了。

人们拾了好久，柴拾得不多，石头却搬来不少，各色各样的石头都有。葫芦妹妹先用火把点，点几次灭几次，柴湿，点不着。她又点，一边点一边吹。人们也围上来吹，百十个人百十张嘴，百十个风口一起吹，还是点不着。这时，一场暴雨好像又要来临了，人都惊逃，如鸟兽散，只剩下葫芦妹妹自己了。忽然间，一道闪电从头顶打来，刚好击在这堆石头上，把她击倒了。当她站起来的时候，她惊奇地发现，那一堆湿柴烧着了，而且火势很凶。

雷还在响，雨却没有下来。躲走的人看见了火光，纷纷都奔了回来。

“葫芦妹妹，这火怎么点着的？”人们问。

“我也说不清，许是借用了天火吧。”葫芦妹妹说。

天火是什么？人们也说不清。于是，他们就只有认定：是葫芦妹妹点燃的。

火越烧越旺。没多久，人们果真发现了奇迹：在呼呼燃烧的柴火上面，石头烧着了！火光五颜六色，斑斓美丽。火势威猛怒吼，灼热逼人。天照红了，乌云被照成红色的块块，仿佛在天上燃烧起来。还可以看到夜鸟飞过的身影，鸟的身影也是红色的。地照红了，一切都看得清清楚楚，间或可见被惊出来的野兽在奔跑，还有成群结队的不知名的飞虫，寻着亮光，飞进火里，身体被烧得哔哔剥剥响。水也照红了，一排排血一样的浪叹息呜咽地涌动

着，偶尔还有巨大的鱼鳖，哗哗啦啦地在水里跃动着，似乎因为这堆神奇的火而兴奋不已。

火越烧越猛，百步之远都能感到炙热的气浪。水气与火气结合的空气，形成一种好闻的气味，人们都喜欢闻这种气味。起初，当人们看到这么大的火燃烧起来时，只感到非常惊奇，非常温暖。现在，当人们看到真的是这堆石头烧起来的火，觉得有了这堆石头火，人就什么都有了。他们再不会因为没有柴薪而惧怕黑夜了，他们再不会因为没有柴薪而挨饿受冻了，他们再不会因为没有柴薪而茹毛饮血了，他们再不会因为没有柴薪而惧怕野兽和一切灾害了。是石头火救了他们，是葫芦妹妹救了他们！于是，所有的人都朝火堆跪下，向石头火磕头膜拜，足足跪拜了两个时辰，拜过之后又围住葫芦妹妹叩拜，呼葫芦妹妹为“神”。拜毕后，把他们的“神”高高地抬起来，围着火堆转，跳起了欢快的舞蹈。

然而，葫芦妹妹并没有陶醉。她仔细地观察火势、火石，发现有一种黑色的石头燃得最旺，火焰最高，抑或这所有的火焰都是这种石头冒出来的，这所有各种颜色的石头似乎都是因这黑石头的火苗给燃着和烧成了渣子。于是，她把这种黑石头取名叫“石炭”，马上带领她的子民们，掀起了大规模开采石炭的事业。石炭越积越多，火堆也越烧越大，大得像一座山。紫绛色的烟气像几百几千团蘑菇云一样，源源不断地向天际升去。烧到七七四十九天之后，天清了，地明了，太阳出来了，水退了！……

——这，就是人们传说的女娲氏“炼石补天”。葫芦妹妹就是女娲。

女娲炼石补天的地方，就在太行山中部——我的家乡——平定县的东浮山。

那满山赤色而多孔、入水而不沉的浮石，就是女娲炼石补天遗留下的渣子。山因石而得名，人因事而感神。不知在什么年代，人们就在这东浮山上建造了一座娲皇庙。庙中古木参天，碑石林

立，神像庄严，香火冉冉。有历代碑碣考证论定：“东浮化山者，地居山（太行）右，壤界州（平定）东，西与冠山并峙，南视蒙峰尤崇。仰近天日，俯小岑嵚，游览则虽暑弗暑，登临则无风亦风。云腾山而有象，石入水而不沉，所谓天钟灵秀，地踞形胜者也。考之通志，为女娲氏炼石补天处，遗灶存焉。夫既为神圣发迹之区，即为神圣托迹之所，此羲农娲皇之庙所由建也。”最初，庙中供奉娲皇、伏羲、神农三像，合为人祖一殿。由各庙主村推选德高望重者，组成“纠首”班子管理庙宇。后来，娲皇庙住进了和尚，增建大佛、十王、伽蓝、菩萨等殿，于是形成庙寺合一、女娲氏神与释迦牟尼佛并坐、东西方文化融流，具有双重意旨、双向功能的独特景观。平日，和尚们在寺庙里清扫殿堂，添油敲钟，诵经笙歌，受理香客的朝拜与捐资，下村里做红白道场。更重要的，是负责主办每年四月初八的庙会——祭祀人祖女娲的隆重盛典。

一九四〇年四月初八，县志上没有关于这一天任何事件的记载，东浮山庙会的盛况，似乎没有被历史留意。庙周围百十里的乡民们，一大早就从一条条弯弯曲曲的山径小路，如蚁般汇集于这个“仰近天日”的巨峰之上。小商小贩们也赶来发财。通向山门的道路两侧，摆满了农具杂货。卖油条、馒头的在松柏的枝影下支锅垒灶，油香味拌和着松香味飘散在浓春的温馨里。褴褛的乞丐围在锅跟前，淌着涎水，盯着从油锅里挑出的喷喷鼓泡的馃子，贪婪地吸着油香的气味。阳光忒好，风沉沉不动。大地潮湿滋润，满山明亮翠绿。桃花开罢，榆钱吐娇。蜜蜂占尽风光，嘤嘤吟舞。男女老少，熙熙攘攘，步履匆匆。

乡民们一上山就鱼贯般涌入人祖殿，以致使娲皇像前有限的空间无隙跪香，只能立拜，只能将一把把燃着的木香从人的头顶上递进去。弥漫的烟雾拌和着吭吭的咳嗽声，使人看不清娲皇的尊容，也看不清敬香人自己。上下院内挤得水泄不通。挤不进去

的也并不因为不能面对娲皇像表达心愿而遗憾，他们聚集在西拱门外的平场上，西拱门巍峨庄严，气势雄宏，是东浮山娲皇庙的第一座山门，也是庙里最高大的建筑。他们面对着拱门上“炼石补天”四个砖刻大字，久久凝目。有人忽然跪下了。紧跟着扑扑通通，像秸秆倒伏似的跪下一大片，都对着拱门上的字磕起头来。在他们的心目中，那四个字就是人祖女娲。

这是一个即兴的前奏，它像一幕大型团体舞蹈，那样整齐而磅礴地加演在开幕之前。这又是一首主祭歌，这歌中没有歌词，没有乐声，却有江河咆哮般激荡的韵律。

约莫半个时辰，钟声敲响，山鸣谷应。这钟声向人们宣告：人祖娘娘驾到！与此同时，拱门内的戏台子上，鼓乐奏起，铿锵如夯，荡人心魄，整个东浮山像一头舞狮，每一根汗毛都激越地跃动。乡民们的表情因此而平添了喜悦与尊严，曲跪的脊背群立刻站立起来，像一片滑动的泥石流，滚滚地涌向庙背后去迎驾。

我必须告诉读者，在我家乡父老们的心目中，女娲首先是一个生育神、婚姻神。他们虽然也传诵着“泥巴抟人”的神话，但他们更相信女娲与伏羲兄妹相婚生育的传说。在人祖殿塑造的神像上，就强烈地表现出这种意识。那是女娲与伏羲紧密相依的站像，他们舒臂自如地挽在一起，飘飘欲仙。伏羲手里捧着太阳，太阳里面有一只金乌；女娲手里捧着月亮，月亮里面有一只蟾蜍；在两个人中间还挽着一个天真烂漫的小儿，双足卷走，手拉两人的衣袖，真可谓是一个非常美妙的家庭行乐的写照。这块土地上一代一代的子民们，按照女娲的婚姻观处理婚娶，按照女娲造人的方式造人。他们婚姻开放，爱情激荡，男人淳厚而豪爽，女人浪漫而风流。我曾经查阅过县志，县志上说：民间有一种叫“打换亲”的婚姻方式，就是沿袭女娲族外通婚的英明主张情投意合的产物。女娲创造了人，又作了人类最早的高媒，求婚者只要在娲皇像的手臂上搭一根红线线，磕上几个头，“千里姻缘一线牵”，那

根红线就由女娲的手，最终把意中人牵来，成为一对和美的夫妻。那时候，娲皇像上还经常挂着一些“泥娃娃”，求子的人去朝拜，就摸一个回来，放在炕脚头包起来，不让人看见，以后有了孩子就是“娘娘”送给的了。由此可以这样说，这块土地的祖祖辈辈，乃至我的产生，都与崇拜娲皇和摸“泥娃娃”有密切的联系。既然女娲被视作子民的娘娘，就应该有普通人一样的亲道俗礼。平时，女娲除了与伏羲、神农共供于殿中，四时享祭，每年还要走一次“娘家”。女娲的“娘家”在离东浮山二十里地的东郊村。头一年的四月初八庙会之后，人祖娘娘就送回“娘家”了，到第二年四月初八再请回庙里，然后再送走。每年送一次，每年请一次。所谓“人祖娘娘驾到”便是此意。

那是一顶蓝色的轿子，轿子里是一尊女娲神的坐像。后面还有四个人抬着一个铺柜，是“娘家”为娘娘陪随的梳妆、衣物。轿前有唢呐、旗幡仪仗引路，一溜缓坡抬到庙北面石牌楼前的亮驾台驻足。早有该庙的住持大师白和尚率弟子笙乐候迎，做完洗尘礼，然后由和尚乐班吹奏引路，陪送队的唢呐在后，启驾前行。在那优雅的笙歌和悠长的唢呐声中，伴随着司师圆洪和尚捶鼓般的喊号：

“节节高，节节高，节节高上搭天桥。黄花遍地开，请回娘娘来！”

轿夫们身上散发出滚热的汗酸味儿，如果人祖娘娘有知，她便是呼吸着这些庄稼汉子的气味，她老人家肯定会漾起对农家生活无比热爱的神意。轿夫抬轿进入西拱门戏台地往石坡上走，开始迈起连环步，叫做“扭驾”，要求轿夫拗腰弓背，任性狂颠，还要扭出优美的风度，看起来像醉汉一样，其实轿子的起伏回旋都和合着音乐的节奏。对于这一文化活动，乡间人说法不一。一说是为了“折腾”一下娘娘，他们沿用民间新娘出嫁的俗风，开一开“新娘”的玩笑，让古老的圣母回味一次娶亲的欢乐；一说是